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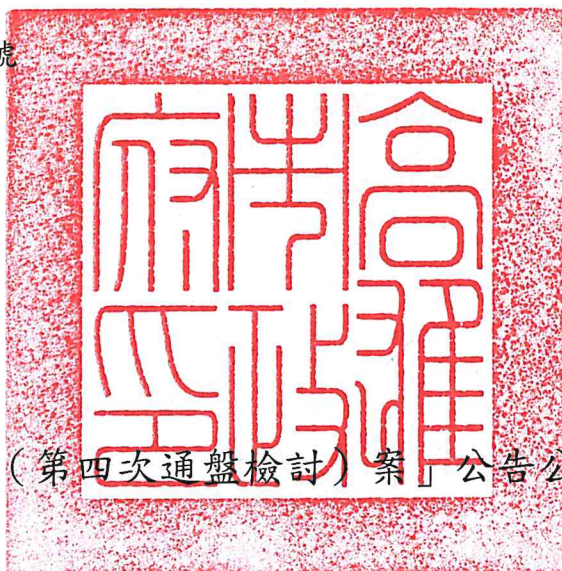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2327395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辦理「變更大寮都市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案」公告公開徵求意見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。
- 二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。
- 三、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民國112年6月13日起至112年7月14日止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 - (一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 - (二)本市大寮區公所公告欄。
 - (三)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http://urban-web.kcg.gov.tw/KDA/web_page/KDA010100.jsp→「都市計畫專區」→「都市計畫公告」→「公告公開徵求意見」→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- 三、公告內容：本市大寮都市計畫公開徵求意見說明書及現行計畫範圍示意圖各1份。
- 四、座談會時間及地點：本市大寮區公所3樓大禮堂，民國112年6月27日（星期二）下午6時30分。

裝

訂

線

- 五、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，請勿參加座談會，若有意見表達可提書面意見，與會人員請務必戴上口罩再進入座談會會場。
- 六、公開徵求意見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，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，供作通盤檢討之參考。

市長 陳其邁